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

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山东戴瑞克新材料有限公司、山东阳谷华泰进出口有限公司、博为化学（香港）有限公司、华泰化学（美国）公司、华泰化学（欧洲）公司、鹤壁市鹤山区地瑞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等。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内部控制环境

（1）公司的治理机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等治理机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形成了合理的分工和制衡，保证了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机构设置和运行机制的有效和规范。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以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其中，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规范控股股东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与本公司之间的机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分开，控股股东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只享有出资人的权利。

建立董事会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总经理是公司管理层的负责人，在重大业务、大额资金借贷和现金支付、工程合同的签订等方面，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一定限额内作出决定。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总经理的领导下负责处理分管的工作。

（2）公司的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的管理框架体系包括内销部、出口部、财务部、审计部、证券事务部、企管部、供应部、办公室、技术部、生产部、设备部等，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组织生产、扩大规

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对子公司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从公司治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对外担保等各方面对子公司实施了有效的管理与控制。

（3）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进行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推崇“华泰人，做精品”的企业精神，全面考察和培养员工的品格和能力，实现人尽其才，才尽其用。

公司建立和实施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公司注重从住宿、就餐、工作环境改善等一系列措施来提高员工的幸福指数，注重推进荣誉体系建设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使命感。

（4）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培育职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

（5）社会责任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切实履行社会职责和义务，以为股东和债权人、为员工、为客户、为社会、为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为己任，明确各级领导和各职能部门的职责，保障员工的安全和健康，防止事故发生，促进生产的发展。同时，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并主动接受政府部门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和检查，高度重视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对公司的评论。

2、风险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实现经营目标，公司进一步完善风险评估体系，动态进行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两个维度，对识别的风险进行分析，确定应重点关注和优先控制的风险因素，合理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转移等风险应对策略，完善和优化与风险相关的管控制度及业务流程，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3、控制活动

（1）资金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货币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资金收付，做到：资金收支经办与记账岗位分离；资金收支的经办与审核相分离；支票的保管与支取资金的财务专用章和负责人名章的保管分离。定期或不定期对货币资金进行盘点和银行对账，确保现金账面余额与实际库

存相符。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相关规定的事项发生。

（2）销售业务

公司根据行业状况及自身产品特点，制定了与之相适应的《销售业务管理办法》，该制度涵盖了销售政策的制定、产品定价管理、客户管理、商务洽谈、生产安排、订单处理、信用管理、销售合同管理、发货控制、开具销货发票、确认销售收入、收款管理、售后事宜及退换货处理等环节；对应收款项制定了专门的管理办法，明确了应收账款催收责任人，规定了公司销售人员对应收账款要定期进行核对，并及时催收销售货款。公司制定的《销售业务管理办法》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结合，全面梳理销售业务流程，确定适当的销售政策和策略，明确销售、发货、收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销售业务管理办法》的制定并有效执行，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加速资金回笼，减少坏账损失发生，促进公司销售业务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流程中相关岗位的员工明确而清晰了解各自职责权限，各级审批流程执行到位，销售业务记录真实，应收账款管理良好。

（3）采购业务

为了促进合理采购，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制定了《采购业务管理办法》，以规范采购行为，防范采购风险。《采购业务管理办法》对公司采购计划制定、采购申请与审批、采购合同订立、到货验收入库、采购付款等流程和授权审批事宜进行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了存货采购业务活动，提高了公司存货采购的准确性和可控性，进一步加强了对入库存货数量和质量的控制。在供应商选择过程中，公司对供应商的资质、质量保证能力、供货能力、生产过程控制能力等方面进行严格审核；在采购过程中，对供应商的供货质量、交货期、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信息进行收集、跟踪评价，进一步优化、完善了公司的采购体系，促进了供应商的质保体系，有利于公司与供应商形成互利的合作伙伴关系。上述措施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避免了采购舞弊现象的滋生，增强企业的市场应变能力和竞争能力。

（4）研究与开发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研发工作，并建立了技术研发中心，该中心结合国际、国内行业发展状况、产品技术发展状况、国家政策变化情况等诸多因素，对拟进行的研发项目进行充分论证，以确保项目同时具有技术可行性和市场发展空间。同时，为了加强产品研发过程的有效规划和实施控制，确保研发投入的安全、完整，最大限度利用公司资源，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对研发课题的立项、研发过程和评审、产品试制、工程化建设、产品试车和交付运营等关键环节的工作流程作出详细的规定，完善了对研究与开发项目的全过程控制。公司

根据发展战略，结合市场开拓和技术进步要求，科学制定研发计划，强化研发全过程管理，规范研发行为，促进研发成果的转化和有效利用，不断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5）工程项目

为加强公司的基本建设管理，保证工程项目投资的安全完整，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建立了规范的重大工程项目立项与审批、项目实施、竣工决算、验收与付款程序，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和审批权限，确保了可行性研究与决策、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对工程项目管理的全过程实施了有效控制。

（6）财产保护

公司制定了各项资产的管理制度，对公司资产进行全面管理。每年在年中和年末进行两次全面盘点，在平时进行不定期的抽盘，就盘点结果和账面记录进行核对，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准确、完整。

（7）安全生产

生产过程方面，公司专门设立安全部和环保部，注重员工职业健康和环境保护，确保生产安全。生产部门能够按照年度生产经营计划，根据市场订单需要统筹生产作业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生产人员严格执行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坚决制止各种违规行为。定期对员工安全操作技能进行岗位培训，上班期间穿戴安全防护用品，增强职工安全意识。公司定期、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到位，不断加大保障安全生产的投入，切实提高生产的本质安全。

（8）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并保持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并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子公司进行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9）关联交易

在关联交易管理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明确的界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回避表决、信息披露等问题进行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事项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10）对外担保

在对外担保管理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就对外担保审查、审批权限和程序、风险管理、信息披露和责任人责任等进行了规定，尽可能地防范因被担保人财

务状况恶化等原因给公司造成的潜在偿债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11）重大投资

在对外投资管理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报告期内，按照符合公司战略、合理配置资源、促进要素优化组合、提高公司综合经济效益的原则，就公司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了规范和科学决策。

（12）募集资金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和监督等作了规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13）财务报告

为规范公司财务报告，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提高会计核算、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对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会计账务处理等主要业务流程进行了规范，严格按照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制，并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14）信息披露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公司对外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与及时性，保护公司、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明确公司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各部门沟通的方式、内容和保密要求等相应的控制程序。公司实施信息披露责任制，将信息披露的责任明确到人，确保信息披露责任人知悉公司各类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对外披露各种信息，未发生违反规定的事项。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已经建立系统的信息传递与沟通机制，明确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与传递程序，能够确保信息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公司各部门及时有效地向管理层提供信息，相关人员（包括财务会计人员）恪尽职守、

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本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投资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应对措施。

5、内部监督

为进一步固化和完善内部监督，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组成的全方位多层次内部监督体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建立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内部审计制度，明确了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的职责权限，规范了内部监督的程序、方法。

审计部是公司的内部审计机构，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审计部独立于管理层，按照审计工作计划，通过开展常规项目审计、专项流程审计等工作，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是否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运作进行审计监督，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并将评价情况及时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时进行分析、提出完善建议。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按照影响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严重程度，公司将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重大缺陷是指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重要缺陷是指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企业财务报告监督人员关注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一般缺陷指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1%至 3%之间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1%至3%之间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中存在舞弊行为；
-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并对主要指标做出超过 10%的修正）；
-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 （5）发现重大缺陷并报给管理层，在合理的时间内未予以整改落实。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利润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损失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3%至5%之间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定性标准主要根据缺陷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 (1)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2)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3) 严重违规并被处以重罚或承担刑事责任。
- (4) 生产故障造成停产 3 天及以上；
- (5) 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

- (1) 违规并被处罚；
- (2) 生产故障造成停产 2 天以内；
- (3) 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较大损害。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一般缺陷：

- (1) 轻微违规并已整改；
- (2) 生产短暂暂停并在半天内能够恢复；
- (3) 负面消息在企业内部流传，企业的外部声誉没有受较大影响。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注意到，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是一项系统而复杂的工程，也是一个动态提高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的过程，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公司今后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

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提高防范风险能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营和健康持续发展。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王文博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